



检验检测报告

NO. JY25000210HJ

样品类别:	废水
委托单位:	山东硅科新材料有限公司
检测类别:	委托检测

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Shandong Cayon 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



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一、基础信息

委托单位	名称	山东硅科新材料有限公司		
	地址	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化工园区		
	联系人	王立飞	电话	13953756805
检测日期	2025-01-07~2025-02-06			
采样人员	吴康、李鹏宏、谷春雷、陆官忠、程善丞、乔贺、高玉亮			
评价标准	--			
评价结论	--			
备注	--			

二、检测内容

类别	检测点位	点位数	检测指标	样品描述	检测频次
废水	DW003 污水总排口	1	氨氮、化学需氧量	液体	3 次/天*4 天

三、检测方法及仪器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及依据	所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	单位
废水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50.00ml 三通活塞滴定管 KA-602	4	mg/L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A-2105-ZX836	0.025	mg/L

四、样品参数

采样日期	水质参数	
	点位	样品描述
2025-01-07 09:38	DW003 污水总排口	无色、透明、无气味、无浮油、液体
2025-01-07 12:30		
2025-01-07 14:35		
2025-01-14 09:19	DW003 污水总排口	无色、透明、无气味、无浮油、液体
2025-01-14 11:19		
2025-01-14 13:26		
2025-01-20 10:50	DW003 污水总排口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、液体
2025-01-20 12:50		
2025-01-20 15:58		

采样日期	水质参数	
	点位	样品描述
2025-01-31 10:01	DW003 污水总排口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、液体
2025-01-31 12:02		
2025-01-31 14:03		

五、检测结果

1、废水

采样时间	检测点位	样品编码	检测项目	
			氨氮 (mg/L)	化学需氧量 (mg/L)
2025-01-07	DW003 污水总排口	FS250107012	1.62	30
		FS250107013	1.73	31
		FS250107014	1.75	33
2025-01-14	DW003 污水总排口	FS250114007	1.44	31
		FS250114008	1.52	33
		FS250114009	1.41	34
2025-01-20	DW003 污水总排口	FS250120013	1.21	32
		FS250120014	1.25	34
		FS250120015	1.17	31
2025-01-31	DW003 污水总排口	FS250131001	1.58	20
		FS250131002	1.67	19
		FS250131003	1.60	20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

编制： 郑婷 审核： 徐艳娇 批准： 李晨丽

签发日期：2025 年 02 月 08 日



报 告 说 明

- 1、报告无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 CMA 专用章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或者本报告的部分内容；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 CMA 专用章或签字无效。
- 4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5、本报告只对本次所收样品或本次检测负责。对送检样品，样品信息有委托方声称，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。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、无法保存汇入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。
- 6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七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8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为六年。
- 9、加“#”号为分包项目。

检测单位地址：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南苑街道小北湖路 9 号

电 话：400-0537-798 0537-2631866

传 真：0537-2616288

邮政编码：272000

